

# 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市政管道生产加工项目（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7月21日，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市政管道生产加工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重庆佰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及三位特邀专家。根据《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市政管道生产加工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市政管道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渝（綦）环准（2019）102号）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市政管道生产加工项目位于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桥河工业园区。

#### 项目环评及批复核定的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投资15000万元，租赁厂房（建筑面积6660m<sup>2</sup>），通过购置混料机、挤塑机、缠绕机、破碎机等管道生产加工设备（主要生产工艺为挤塑、冷却成型、缠绕成管），新建3条PE缠绕管生产线、3条PVC缠绕管生产线，年产市政管道12000吨。

#### 项目实际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分阶段建设分阶段验收。本次验收项目（一阶段），即验收项目实际建设的1条PVC缠绕管生产线及配套环保设施，年产5000吨PVC缠绕排水管。

项目未建设的3条PE缠绕管生产线和剩余的2条PVC缠绕管生产线等建设内容，均纳入后续阶段建设，另行组织验收。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2019年7月，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吉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市政管道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2019年8月15日，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以“渝（铜）环准[2019]102号”对该扩建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从环保角度同意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市政管道生产加工项目建设。

（3）验收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在办理环评手续时已接受处罚。2025年4月14日，

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办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日期：2025年4月14日至2030年4月13日），登记编号：91500222MA60624NXP001X。

### 3. 投资情况

验收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为20万元。

### 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按照项目环评和批复的要求对项目进行分阶段验收，本次验收项目（一阶段）。

## 二、项目变动情况

验收项目废气处理工艺由环评时的“UV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实际调整为“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除此之外，验收项目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中相关要求一致。

参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要求，验收项目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1.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生化池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綦齿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后，排入綦江河。

### 2. 废气

项目混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项目PVC挤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采用两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 3. 噪声

项目通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和消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4. 固废

项目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定期交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项目原辅材料包装袋、不合格品、混料布袋除尘除尘灰等一般工业固废，交资源回收单位回收处理或综合利用。

项目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经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重庆云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限公司清运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重庆中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9~10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混料废气排气筒（DA001）排放的颗粒物满足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5标准限值，符合验收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挤塑废气排气筒（DA002）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等污染物均满足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5标准限值，符合验收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等均满足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9标准限值。

##### 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化池出水排放的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等污染物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排放满足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表1中B级标准限值，符合验收要求。

#####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排放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3类标准限值，符合验收要求。

##### 4. 总量

项目各污染物排入环境的总量小于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的要求。

#### 五、环境管理情况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 六、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规章制度。项目环境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验收项目完成整改符合验收要求后，验收组原则同意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市政管道生产加工项目（一阶段）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七、后续整改要求与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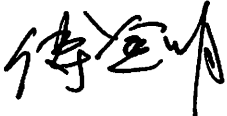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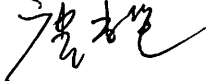
### (一) 建设单位

1、规范危废暂存间管理，完善危废分区分类标识，增设危废托盘，清理出不属于危险废物的物品，完善危废台帐和危废管理制度。

2、重庆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应加强项目环保设施的维护和运行管理，完善运行记录，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二) 编制单位

完善项目整改后的图片及其他需要说明事项（核实项目废气排放执行的标准，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建议使用重庆的《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进行验收，明确企业后续日常环境管理应监测的污染因子。明确废气处理设施中的活性炭装填量是否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组：   

2025年7月21日

